

# 政府采购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北京交通运输职业学院工程检测技术研发中心

专业设备搬运及安装调试项目

采购人（甲方）：北京交通运输职业学院

供应商（乙方）：北京中交工程仪器研究所

2025 年 6 月 3 日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相关法律法规，遵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北京交通运输职业学院工程检测技术研发中心专用设备搬运及安装调试项目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 一、服务内容

1.乙方负责将甲方指定的设备从现有的存放地点安全完好地拆除并运输至甲方指定的新地点。

2.乙方完成搬迁至车站路校区 218 台套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确保设备能够正常运行，并达到甲方的使用要求；完成搬迁至车站路校区以外地点(北京市辖区范围内)的 399 台套设备的封存工作。

3.服务过程中，乙方对需要搬迁的物品或搬运箱进行必要的标识，如标识名称、编号、放置方向、小心轻放等；易掉易损的部分应拆卸分开独立包装。拆卸的设备每个部件均需做好定位标识及安装方向标识，确保搬迁后安装准确。所有标识应清晰、易辨识、粘贴牢固、不易丢失或损坏。

4.服务过程中，乙方应及时清点、检查仪器、物品是否完好，仪器设备拆卸或包装前须对外观、现工作状态、相应配件或配套设施等进行必要的检查，必要时进行记录或拍照留存。大型仪器设备或精密仪器设备，搬迁过程中的震动、碰撞等可能影响其性能和精度。为保证仪器正常运行和测量结果准确可靠，按招标人需求重新校准并出具报告。

5.服务过程中，乙方对文件、档案、办公设备等进行整理打包时，做好设备及办公软件中的数据备份。

6.危险品（气瓶、气罐类）严格执行安全生产要求，单独运输，避免撞击；对化学药品分类管理，杜绝混装，避免产生化学反应，运输过程中专人跟车负责。

7.搬运清单详见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

## 二、服务期限

1.本项目服务期限自接到甲方通知之日起45个日历天内完成。具体服务时间安排，乙方应提前制定详细的工作计划，并经甲方审核同意后执行。

2.如因不可抗力因素或甲方原因导致服务期限需要延长的，双方应协商确定新的服务期限。

### 三、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1.本项目服务费用为人民币 550,000 元（大写：伍拾伍万元整），该费用包含设备搬迁费、安装调试费、运输费、保险费、税费等乙方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 2.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后，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0% 作为预付款，即人民币 385,000 元（大写：叁拾捌万伍仟元整）。

设备全部搬迁至新地点并完成安装调试，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即人民币 165,000 元（大写：壹拾陆万五千元整）。

3.上述费用是本合同项下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的全部费用，乙方不得要求改变报酬总额，不得要求甲方支付任何额外费用。

4.乙方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向甲方开具等额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 四、双方权利和义务

####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1.有权对乙方的服务过程进行监督和检查，要求乙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和要求完成服务工作。

2.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支付服务费用。

3.在乙方进行拆除、安装、运输、转运、调试工作前，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协助和配合，如提供设备存放地点的相关信息、新地点的场地条件等。

4.负责协调校内相关部门和人员，确保乙方的工作能够顺利进行。

####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和要求完成设备的拆除、安装、运输、转运、调试工作。



2.乙方对其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知悉的甲方项目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承担保密义务，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

3.负责提供拆除、安装、运输、转运、调试所需的工具、设备和人力，并确保其符合相关安全标准和要求。

4.在服务过程中，如发现设备存在质量问题或其他异常情况，应及时通知甲方，并按照甲方的要求进行处理。

5.承担因自身原因造成的设备损坏、丢失的赔偿责任。

## 五、质量标准和验收

1.乙方应按照国家相关标准、行业规范以及甲方的使用要求进行设备的拆除、安装、运输、转运、调试工作，确保设备搬迁过程中不受损坏，安装调试后能够正常运行。

2.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书面验收申请，甲方应在收到申请后的10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验收合格的，双方签署验收报告；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整改，直至验收合格为止。

## 六、违约责任

1.若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完成服务工作，每逾期一日，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退还已支付的费用，同时承担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2.因乙方原因在搬迁过程中致使设备损坏、丢失，经甲方同意，乙方可选择维护或参考市场价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等方式予以弥补；

3.若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应负责无偿返工，直至达到质量标准为止。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七、争议解决

因履行合同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裁决为终局裁决；

2.依法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起诉。

## 八、其他条款

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一式 四 份，甲方执 两 份、乙方执 两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名称：北京交通运输职业学院（印章）

日期：2025 年 6 月 3 日

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清河三旗

邮政编码：100096

电话：010—69239240

组织机构代码：12110000556851396B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前门文创支行

开户行号：313100000683

账号：01090316800120111009472



乙方名称：北京中文工程仪器研究所（印章）

日期：2025 年 6 月 3 日

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北京市大兴区经济开发区盛坊路 2 号 2 号楼 C 区 3 层 CJ3-305 室

邮政编码：102600

电话：010-61261432

组织机构代码：911101158020498505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工业开发区支行

开户行号：103100011137

账号：11111301040013201

